

# 湖北省生态环境厅

鄂环审〔2024〕143号

##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湖北久晨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换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复函

湖北久晨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国务院《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和2024年第三期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审查厅长专题会意见，现就你公司申请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事宜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核发你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经营类别：废包装桶 HW49（900-041-49），其中废铁桶 4950 吨/年（其中废矿物油桶 450 吨/年、废油漆桶 4000 吨/年、废涂料桶 300 吨/年、废胶水桶 200 吨/年），废塑料桶 550 吨/年（其中废涂料桶 300 吨/年、废胶水桶 250 吨/年）；核准经营设施地址为湖北省襄阳市老河口市仙人渡镇循环经济产业园楚凯路；核准经营方式为收集、贮存、利用；核准经营总规模为 5500 吨/年；核准经营期限为 5 年。

二、你公司持证经营期间，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完善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经营岗位责任、入场分析、经营情况记录以及入厂、处置、利用全过程台账记录，严格执行人员培训和日常环境监测等制度，落实环评负面清单要求，禁止

回收沾染医疗废物、爆炸性废物、重金属、废酸碱、氰化物、残留量超过 6% 的废包装容器，不得回收聚氯乙烯材质的废塑料包装桶，严格规范危险废物经营行为。

（二）强化污染源管理，严格落实废水、废气污染等防治措施，加强日常运行和维护管理，落实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严格落实有关法律法规和环评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严格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并依法及时公开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

（三）应有针对性加强人员培训和环境应急演练，提高员工的操作技能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素质能力，切实防范环境风险，确保环境安全。

（四）明确和加强内部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职责及技术人员力量，并保持在岗在位，严格履职履责。

（五）建立完善产品质量标准和环境监控体系，加强台账管理，严格管控产品的流向、用途，产品铁片作为炼铁原材料外售；塑料片可作为下游再生塑料企业制造工程性塑料、塑料管材等塑料颗粒的原材料，不得作为食品类、医药类、玩具类等易于人体接触的再生塑料原材料。加强经营活动中产生的次生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并及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防止引发二次污染事故。

（六）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制，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指标》有关要求，严格执行“经营许可证制度”、“标识制度”、“管理计划制度”、“申报登记制度”“转移联单制度”、“应急预案备案制度”及“记录和报告经营情况制度”、“监测制度”、“排污许可证制度”等制度，严格按照许可证规定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规范危险废物收集、

运输、贮存、处置、利用等全过程环境管理，切实增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水平。

三、请襄阳市生态环境局负责该公司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在该公司经营运行期间，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监督性检查，并将监督检查情况报送我厅。



抄送：省环境执法监督局、省固体废物与化学品污染防治中心，襄阳市生态环境局。